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工業局 函

地址：106臺北市信義路三段41-3號

聯絡人：李佳禾

聯絡電話：02-27541255 分機2736

電子郵件：jhlee3@moeaidb.gov.tw

傳真：02-27043753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工永字第106006059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請至本局附件下載區：<http://odas.moeaidb.gov.tw/download>下載附件，識別密碼：341462

主旨：檢送一貫作業煉鋼爐轉爐石瀝青混凝土使用手冊如附件，請協助推廣再生粒料應用於公共工程，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6年7月3日工程技字第10600200730號函辦理。

二、中鋼公司所提送之一貫作業煉鋼爐轉爐石瀝青混凝土使用手冊業於本(106)年度6月8日由第三方公正單位(工研院)驗證審查通過(如附件1)，檢附「轉爐石瀝青混凝土使用手冊」一份(如附件2)，請貴單位持續協助推廣並鼓勵所屬工程單位使用再生粒料。

正本：交通部、內政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經濟部水利署、交通部公路總局、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交通部航港局、內政部營建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局永續發展組

電 2017-07-12
交 10:54:20 章



1060060599